

成交通知书

致: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

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现通知贵公司(单位), 经评审小组评审, 并报经采购人确认, 贵公司(单位)已成为 JSZC-320400-JZCG-C2023-0038 号阳湖院区公共无线网络覆盖项目采购包 1 的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: 450000.00 元

请贵公司(单位)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,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, 根据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。

特此通知!

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

2024 年 01 月 17 日

地址: 锦绣路 2 号 1-1 号楼 6 楼

电话: 0519-85588152

备注:

1. 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, 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“政采贷”专栏。

2.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, 成交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(保险)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, 具体详见《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

电子履约保函（保险）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〔2023〕150号）规定。

风险提示：如因质疑、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，导致成交结果发生变化的，本成交通知书自动作废。